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作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机构及参与项目的签字人员郑重承诺：本机构出具的有关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中披露的所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描述的事实具有充分、客观、公正的依据，所引用的数据均已注明资料的来源，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了原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作为有关信息的备查文件。

本机构及本机构签字人员保证本机构出具的有关本次交易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机构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个别和连带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 _____
杨华辉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_____ _____
马恒光 杨生荣 张钦秋

项目协办人： _____
赵银凤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5日